

长宁页岩气田年产 56 亿立方米稳产方案
2021-2022 年产能建设工程（一期）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
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 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

目 录

1 概述.....	3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5
2.3 公众意见情况.....	6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示方式.....	7
3.3 查阅情况.....	17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7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7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7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8
4.3 宣传科普情况.....	1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8
6 诚信承诺.....	18

1 概述

我单位拟投资建设长宁页岩气田年产56亿立方米稳产方案 2021-2022年产能建设工程（一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我单位在环评期间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向公众公开有关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旨在收集公众对工程建设特别是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要求，同时使工程建设得到当地公众理解和支持。我单位对公众反映的问题以及提出的建议予以高度重视，并对合理意见或建议予以采纳，进而可以提高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的质量和工程的环境保护水平。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我单位在确定评价单位之后在中国石油西南油气田外网（<http://xnyqt.cnpc.com.cn/>）进行了首次公示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通过采用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和现场张贴三种方式进行了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众参与调查表的信息公开。

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项目建设的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在确定建设本项目后，于2021年9月2日委托四川天宇石油环保安全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并于2021年9月10日在中国石油西南油气田公司外网上进行了本项目第一次公示，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长宁公司年产56亿立方米稳产方案 2021-2022年产能建设工程（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令）的有关规定，现将“年产56亿立方米稳产方案 2021-2022年产能建设工程（一期）”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进行公示，以便广泛了解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以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长宁页岩气田年产56亿立方米稳产方案 2021-2022年产能建设工程（一期）
2. 项目性质：新建
3. 建设地点：四川省宜宾市珙县、兴文县
4. 建设单位：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 建设内容：

1) 钻井工程

项目部署钻井工程13项，钻井63口，其中新建钻井平台8座、钻井51口，扩建原有工程钻井平台/采气井站5座、钻井12口。

2) 地面集输工程

项目部署地面集输工程15项，新建采气井站15座、内部集输管线16条（共计56.8km），扩建原有工程采气井站/集气站4座。

3) 配套工程

建设与上述工程配套的自控、通信、防腐、电气、给排水、总图、热工、消防等工程内容。

二、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辛蓓蓓

联系电话：86018128

E-mail: 332742402@qq.com

地址：成都市成华区猛追湾横街99号世茂大厦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单位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四川天宇石油环保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震寰

联系电话：82972744-735

E-mail: 87480953@qq.com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2号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详情见附件。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提出意见的期限：公示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可按链接提供的公参意见样表填写意见和建议，并通过电话、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给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公众在发表意见时，请尽量注明日期、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以便能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不接受与环境保护无关的问题）。

附件：长宁稳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x

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9月10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我单位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在中国石油西南油气田公司外网上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网络链接为:

<http://xnyqt.cnpc.com.cn/xnyqt/sylmhbxsgs/202109/e24c0d56a9c7403682af52933f2ccce1.shtml>

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图 2-1 第一次公示网络截图

2.2.2 其他

-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综上，本次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单位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11 月 24 在中国石油西南油气田公司外网上进行了网络第二次公示，公示网络链接为：

<http://xnyqt.cnpc.com.cn/xnyqt/sylmhbxsgs/202111/d7ae7e8a279941c1a4ed40ed8597a16d.shtml> 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图3.2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本次公示同时选择刊登“宜宾日报”同步进行公示，“宜宾日报”是宜宾在全国公开发行的第一张报纸,是中共宜宾市委的机关报，已有多年发展历史，以新闻报道的权威性、准确性、及时性、多样性和评论性为特色,。本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刊登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11 日、11 月 18 日共两次。报纸刊登情况如下：



图 3.3 11 月 11 日刊登宜宾日报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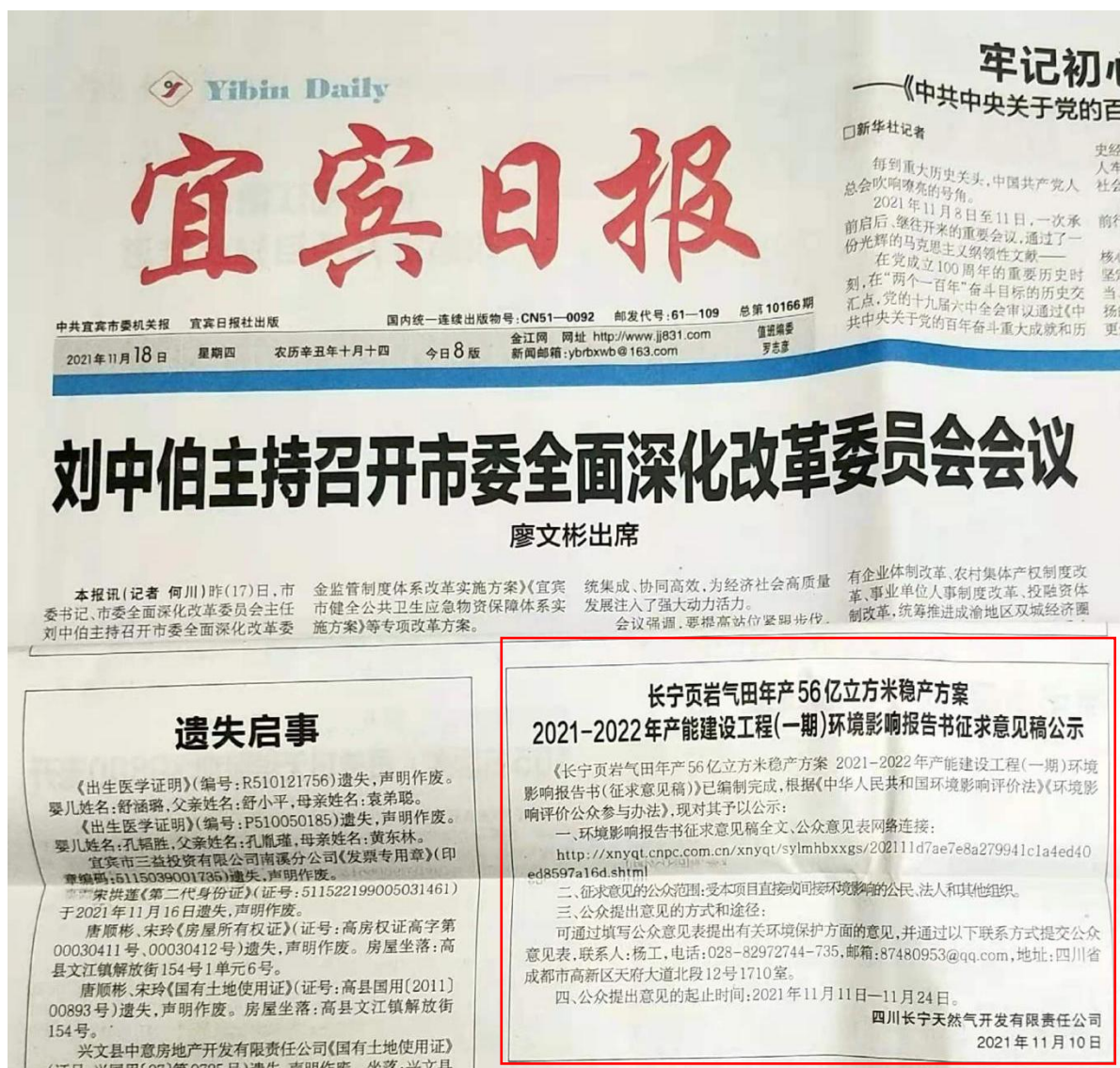


图 3.4 11 月 18 日刊登绵阳日报照片

3.2.3 张贴公告

本次张贴公示在项目拟建地及周边村社、学校、医院、政府等居民集中、易于看到的地方张贴公告，张贴的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12 日、13 日、14 日。张贴公告情况如下：

长宁页岩气田年产56亿立方米稳产方案 2021-2022年产能建设工程（一期）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等的有关规定，现将长宁页岩气田年产56亿立方米稳产方案 2021-2022年产能建设工程（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向公众予以公示，公示材料如下：

一、工程概况

- (1) 项目名称：长宁页岩气田年产56亿立方米稳产方案 2021-2022年产能建设工程（一期）
- (2) 建设单位：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3) 建设性质：新建
- (4) 建设地点：四川省宜宾市珙县、兴文县
- (5) 建设内容：钻井工程：项目部署钻井工程13项，钻井63口，其中新建钻井平台8座、钻井51口，扩建原有工程钻井平台/采气井站5座、钻井12口。地面集输工程：项目部署地面集输工程15项，新建采气井站15座、内部集输管线16条（共计58km），扩建原有工程采气井站/集气站4座。配套工程：建设供水与压裂返排液管道、自控、通信、防腐、电气、总图、热工、消防等配套工程内容。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成都市成华区猛追湾横街99号世茂大厦
联 系 人：辛蓓蓓 联系电话：028-86018128 E-mail: 332742402@qq.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四川天宇石油环保安全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2号1710室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028-82972744-735 E-mail: 87480953@qq.com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纸质报告书查阅方式和途径

-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http://xnyqt.cnpc.com.cn/xnyqt/sylmhbxgs/202111/d7ae7e8a279941c1a4ed40ed8597a16d.shtml>
- (2) 纸质报告书查阅方式：可通过以上电话及电子邮箱等方式联系查阅纸质报告书。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公示时间

- (1)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本项目直接或间接环境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 (2) 本次公示时间为：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六、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公众可通过以下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

<http://xnyqt.cnpc.com.cn/xnyqt/sylmhbxgs/202111/d7ae7e8a279941c1a4ed40ed8597a16d.shtml>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提出意见（公众意见表请填写日期），并通过以上联系方式以电子邮件或邮寄信函等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

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示时间：2021年11月11日

图 3-5 张贴公告内容

现场张贴情况如下：



大坝民族乡乡政府



大坝民族乡卫生院



大坝民族乡初级中学



大坝民族乡沙坝村村委



大坝民族乡沙坝民族小学



大坝民族乡小寨村村委



大坝民族乡平寨村



底洞镇政府



底洞镇卫生院



底洞镇中学校



底洞镇中学小学校



九丝镇人民政府



九丝镇卫生院



九丝镇建武中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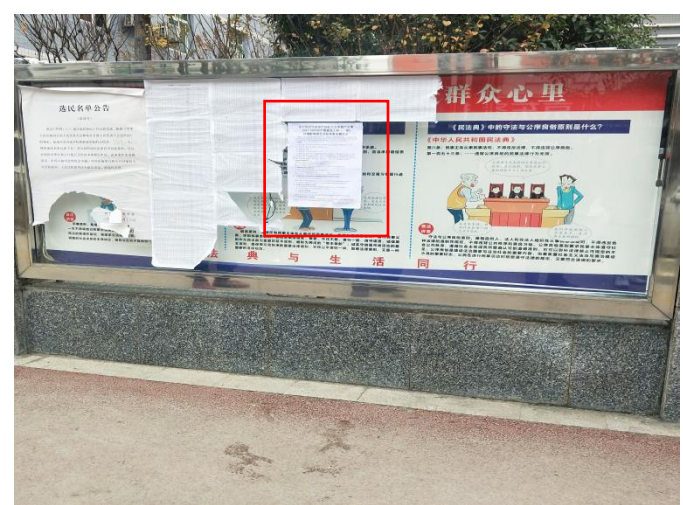
九丝镇德胜小学



九丝镇屏山村村委



九丝镇迎春村



上罗镇人民政府



上罗镇卫生院



上罗中学



上罗镇中心学校



仙峰苗族乡大团结村村委



仙峰苗族乡东方亮村村委



仙峰苗族乡东方亮村卫生站



仙峰苗族乡东方亮村丁心小学



仙峰苗族乡高山好村



仙峰苗族乡合庆村村委



仙峰苗族乡合庆村居合小学



仙峰苗族乡满山红村村委



仙峰苗族乡新界村村委



仙峰苗族乡新界小学



毓流苗族乡胜利村村委



玉和苗族乡政府



玉和苗族乡卫生院



玉和苗族乡中心小学校



周家镇政府



周家镇云龙学校



周家镇卫生院



周家镇联友医院



周家镇周家小学校

3.2.4 其他

项目未采取其它方式进行公众参与。

3.3 查阅情况

我单位设置的查阅场所为四川省成都天府大道北段 12 号西南油气田科技大厦，截止目前， 尚未有群众来访对本项目征求意见稿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项目首次公示至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我单位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本次公示主要通过网络、当地报刊以及现场张贴公告的方式收集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我单位未进行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我单位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首次公示至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建议。

6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长宁页岩气田年产 56 亿立方米稳产方案 2021-2022 年产能建设工程（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项目首次公示至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建议，我公司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长宁页岩气田年产 56 亿立方米稳产方案 2021-2022 年产能建设工程（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

承诺单位：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1 年 11 月 30 日